

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锻造新时代政法铁军

我为群众办实事

乘“枫”而上 破浪而行

康定市法院姑咱法庭被评为全州“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示范点

甘孜日报讯 日前，全州法院建设新时代“枫桥式人民法庭”工作推进会在州法院召开。历经前期全域范围重重选拔、现场评议后，康定市法院姑咱法庭被评为全州“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示范点，全州两级法院主要负责人前往该法庭参观、交流、学习。

交流学习现场，解说人员带领众人参观了姑咱法庭“一站式”诉讼服务中心、特殊群体绿色通道、家庭纠纷调解室、法庭文化墙及法治教育基地等场所，并详细介绍了法庭人员组成结构、“审执”一体工作实践和以“红色贡嘎·法耀天平”党建品牌为主线的基层社会治理措施等“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工作做法、特色亮点。期间，大家集思广益、博采众长，共同探讨新时代“枫桥式人民法庭”建设要求及深耕方向。

在随后召开的全州法院全域建设新时代“枫桥式人民法庭”工作推进会上，康定市法院负责人就姑咱法庭“枫桥式人民法庭”创建工作作经验分享发言。

乘“枫”而上，破浪而行。康定市法院姑咱法庭将以争创“枫桥式人民法庭”为契机，继续积极主动融入全市总体布局，服务保障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基层社会治理，充分发挥法庭“专业+便民”司法职能，在司法一线守护万家灯火，用实际行动践行人民法庭“司法为民”的不变追求，竭力为每一名当事人提供更加温馨、高效、便捷的司法服务。

巴拉

猎杀林麝 违法必究

道孚民警在海拔4000米高山抓获嫌疑人

甘孜日报讯 近日，道孚县公安局成功破获一起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案。由于高原已进入深秋时节，山高路险，河水湍急、冰冷刺骨，抓捕两名犯罪嫌疑人过程十分艰险。

据悉，道孚县公安局瓦日派出所民警近期在开展日常巡逻时发现：在甲斯孔乡洛须玛村一林区内设有临时居住棚和部分捕猎工具，疑似有人盗猎野生动物。

接到线索后，道孚县公安局立即成立专案组对现场进行走访调查，并迅速锁定了嫌疑人。

10月15日一早，瓦日派出所和特巡警大队先行赶往嫌疑人出猎地。由于案发地区海拔近4000米，山高路险，又遇湍急河流。经过一天的搜寻，当日下午，在甲斯孔乡洛须玛村山下一个简易窝棚里，将涉嫌危害珍贵、濒危野生动物的犯罪嫌疑人杨某全抓获，并在其居住处查获疑似林麝的肉制品18.4斤。

经审讯，犯罪嫌疑人杨某全如实供述了其为了获取价格高昂的林麝香，在当地村民某的协助下，在山林中安放自制的钢丝猎套，于10月14日套获一只雌性林麝的犯罪事实。

经过民警等在林区进一步仔细搜查，发现杨某全安放的猎套30余个，疑似林麝皮一张。次日，另外一名嫌疑人土某也迫于压力投案。

钟晓璐

法治护航文旅高质量发展 全面高效化解涉旅纠纷



丹巴县法院召开涉旅纠纷快速调处机制联席会。

甘孜日报讯 10月26日，记者从州法院涉旅诉讼服务体系和纠纷快处机制新闻发布会上获悉，该院已建立“线上网络化、线下网格化、服务全覆盖”的涉旅诉讼服务体系和纠纷快处机制，为推动我州“文旅之州”建设，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司法服务和保障。

为切实保障全州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今年4月，州法院结合甘孜文旅产业发展需要，研究出台了《关于充分发挥审判职能主动服务和保障全州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和《建立涉旅诉讼服务体系和纠纷快处机制的实施方案》，并探索建立了“线上网络化、线下网格化、服务全覆盖”的涉旅诉讼服务体系和纠纷快处机制，以司法服务和保障让旅客在州旅行安心、放心、舒心。

据介绍，州法院涉旅诉讼服务体系和纠纷快处机制的核心是“全”和“快”两个字。所谓“全”，即无论来州游客身处何地，我州两级法院都能及时为其提供精准务实的诉讼服务，让来州游客感受到法院力量时刻在守护；所谓“快”，即充分考虑游客的旅游体验，尽最大努力减少因解决纠纷给游客行程造成影响。

据悉，在今年的中秋、国庆长假期间，州法院在节前召开了涉旅纠纷快处



白玉县法院干警在旅游景区为游客提供便捷司法服务。

工作推进会，全州两级法院提前谋划部署了涉旅诉讼服务和纠纷快处的相关工作。各县(市)法院迅速行动，对节日期间的各项工作进行了安排落实，为确保快处工作流程运行畅通，各节点第一时间有专人响应，除确定专人负责外，还进一步对各流程节点操作进行了专题培训，确保第一时间为游客提供司法服务。

从线上线下运行情况看，目前各节点运行流畅，各服务站人员配备充分，形成了全州法院涉旅矛盾纠纷解决“连点成线”，服务“全覆盖”的成效。例如10月11日，巴塘县法院措普景区涉旅诉讼服务站联系理塘县法院，及时协同理塘县文旅局，解决了游客张女士预定房费退款问题。9月30日，稻城县法院法庭工作人员成功调解解决游客与酒店纠纷，双方达成调解协议。

记者 杨沛月/文 州法院/图

色达县 解锁为民服务“新密码”

甘孜日报讯 政务面对面，群众心贴心。色达县从细处着眼、微处入手、实处着力，全面实施政务“三个一”(即集中服务“一门办”、数智融合“一网办”、提升效率“一次办”)，解锁为民服务“新密码”。

该县全面实施政务服务事项“应进必进”和负面清单制度，除因场地限制等情形外，所有政务服务事项全部纳入大厅集中办理，实现集中服务“一门办”。目前县级30个部门576项政务服务事项均进驻政务服务大厅集中办理，事项进驻率达99.48%；乡镇(街道)政务服务事项192项，全部入驻便民服务中心集中办理。

该县依托省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深入推进系统对接、数据整合、业务协同，不断提升

“互联网+政务服务”体系建设，全县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办比例达97.99%；开通本地移动端一站式政务服务平台——天府通办APP色达站点，接入各类便民应用31个，实现数智融合“一网办”，有效提升民生服务新高度。

此外，该县还全面开展政务服务事项“减跑动、减时间、减材料、减环节”的“四减”服务，推动实施“零材料办”“免申即享”“容缺受理告知承诺”等快速审批模式，积极推行上门服务、帮办代办、免费邮寄、“局长进大厅”等特色服务，实现提升效率“一次办”。目前，全县依申请政务服务事项“最多跑一次”达100%，为企业群众办理政务服务事项14000余件，群众满意度达99.99%。

县政府办

泸定县 特殊门诊认定“上门办”

甘孜日报讯 自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开展以来，泸定县聚焦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以“我为群众办实事”为主线，把理论学习成果转化为为民办实事的具体行动，着力提升群众幸福感获得感。

“真是太感谢你们了，你们冒着这么大的雨还上门为我办理特殊门诊认定，以后就方便了。”家住岚安乡的李仲秀感激地说。李仲秀是一位高血压患者，因行动不便，一直未能及时办理特殊门诊。10月26日，县医保局、县人民医院、岚安乡卫生院联合开展了集中健康义诊和慢性病特殊门诊“上门办”服务，李仲秀挂多时的特殊门诊认定如愿达成。

在义诊现场，一大早，前来就诊的村民排起了长队，问诊、宣教、慢性病特殊门诊认定等工作有条不紊地进行。县人民医院相关负责人介绍：“我们邀请了成都市第五人民医院、第四人民医院、雅安人民医院的专家团队来为岚安乡群众服务，帮助他们顺利办理慢性病

特殊门诊认定。”

贺祺是岚安乡卫生院院长，同时也是州人大代表，今年提出了关于在基层医疗机构开展慢性病特殊门诊报销服务的代表建议，州医保局对建议进行了高质量办理。在泸定县的具体落实中，相关单位主动开展上门服务，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确保了让符合条件的参保人员及时有效享受医保待遇，切实减轻参保患者家庭负担，让群众充分感受到医保服务的温暖。

看到本地慢性病患者都顺利通过认定，贺祺满意地表示：“以前岚安乡的慢性病患者、特殊治疗需求患者，就医需要前往上级医院才能报销。由于路程远、交通不便等因素，许多患者无法获得及时治疗，给他们生活和经济带来一定影响。此次健康义诊和特殊门诊认定服务，实在是一件惠及民生的好事。”

据悉，此次集中健康义诊活动中，共接诊群众200余人，认定慢性病特殊门诊172人。

张丽莉

社会 视点

康定市 文明养犬“不掉链”

甘孜日报讯 近日，笔者走访康定市多个公共场所发现，尽管外出遛狗的市民不在少数，但绝大部分都为宠物狗拴好了牵引绳，并能及时清理宠物便溺。

2021年5月1日，新修订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施行，其中明确规定遛狗不牵绳、养犬不打狂犬疫苗是违法行为。

10月23日，康定市公安局发布《关于进一步规范养犬行为的通告》，明确指出，对犬只伤人、犬只扰民、损坏公物等不文明养犬行为，将依法予以行政处罚，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此外，为进一步提高市民文明养犬意识，近期，康定市各社区开展了新一轮文明养犬入户宣传活动。

光明社区支部书记刘晓霞介绍：“光明社区最近在文明养犬宣传工作中，加大对社区群众文明养犬的宣传，我们共走访60家

养犬户，发放宣传单350张，在128个楼栋微信群里滚动发送了文明养犬相关文章，截至目前累计宣传达1000余次。”

市民李女士告诉记者：“我们家的狗体型较大，活动量也大，每天要出来溜几次。为了让大家放心，我们一直拴好牵引绳，还专门买了这种可伸缩的牵引绳，人多时我们会把狗牵紧点。”

市民张先生表示：“狗狗大多都活泼可爱，看到小朋友跑来跑去，就会跟去追，兴奋了上前扑玩都很常见，但也存在一定安全隐患。我们平时很注意，只要出门就会牵绳，路上人多车多，牵绳不仅是顾及别人，对狗狗本身也是一种保护。”

经过近年来的文明引导、执法震慑，目前，康定市依法养犬、文明养犬的社会氛围逐步形成，广大居民依法、文明养犬意识逐渐增强。

杨晓红 落绒志玛

甘孜县 文明养犬宣传进村

甘孜日报讯 为进一步规范广大群众养犬行为，保护广大群众的人身安全和合法权益，创造良好的居住生活环境，日前，甘孜县宣传部组织拖坝乡、扎科乡、贡隆乡、鹿卡乡等地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者进村入户开展“文明养犬进家园”宣传活动，倡导辖区群众“从我做起、依法养犬、科学养犬、做文明养犬人”。

志愿者们向村民发放了《文明养犬倡议书》，用藏汉双语为大家讲解了养犬的法律法规文

明养犬的相关知识，并呼吁养犬居民携犬出门时要拴好狗链并及时清理粪便，注意保持环境卫生，鼓励养犬居民及时为家中犬类接种疫苗，避免犬只对自己与他人造成伤害。

此次宣传活动得到了当地群众的积极响应和支持。大家纷纷表示，通过这次宣传活动，他们更加了解了养犬的法律法规和文明养犬的重要性，今后将做到依法养犬、文明养犬，共同营造和谐良好的人居环境。

县委宣传部

州法院探索建立的涉旅诉讼服务体系主要事项有：

- 1.在全州两级法院官网、微博、微信等平台，向群众推广、介绍涉旅诉讼服务体系和纠纷快处机制，公示诉讼服务热线以及全州3A以上景区景点联系法官姓名、电话等，让来州游客能及时了解到相关诉讼服务信息和具体联络人员。
- 2.建立涉旅诉讼服务事项集中受理制度，游客可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12368诉讼服务热线、涉旅诉讼服务热线电话等方式寻求司法帮助，全州两级法院确定专人负责受理涉旅诉讼服务事项，第一时间快捷处理矛盾纠纷。
- 3.结合游客一般在当地停留时间短、行程安排紧的特点，建立了人民在线调解平台和在线庭审平台，游客关注“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微信小程序，即可实现在线调解和庭审，既不耽误行程，又可妥善解决涉旅纠纷。
- 4.在海螺沟景区设立24小时自助法院，游客通过设立在景区的24小时自助法院完成诉讼服务，无需在当地等待，可按计划进行行程。
- 5.来州游客除通过信息化平台进行诉讼服务，还可通过搭建在各景区景点的诉讼服务站，按公示服务事项、诉讼流程、联系电话等，

- 就地就近开展涉旅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 6.对通过线上平台、线下服务站进入法院的涉旅矛盾纠纷，由专人负责事项的受理、登记、分派、督办等工作，如反映的是非诉讼服务事项，则做好相关解释沟通，告知正确反映渠道。
- 7.涉旅诉讼服务事项集中受理后，负责分派的人员按就近原则，在30分钟内将纠纷分派至相应的办理团队或诉讼服务站，并确定工作人员负责同涉旅纠纷当事人进行联络和沟通。
- 8.承接涉旅矛盾纠纷案件的办理团队或景区诉讼服务站，应在接收相关信息后1小时内到达指定地点，并按诉前调解程序开展矛盾纠纷调解工作。
- 9.在充分尊重当事人意愿的情况下，可选择就地调解或通过人民法院在线调解平台进行调解，无论调解成功与否，原则上两小时内都应当有调解结果。
- 10.如经过调解，不能达成协议的，承办部门应当在30分钟内提供上门立案服务或者指导当事人通过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进行网上登记立案。
- 11.登记立案后，确定专门审判团队负责涉旅矛盾纠纷的速裁审理工作。不能当场办结的，应在1个工作日内办理完毕。对证据较多、争议较大的案件，一般在10日内办结。
- 12.各承办单位，应当引导当事人选择网上文书送达方式，所有文书均采取网络送达。
- 13.对于未当场履行并可能进入执行程序的案件，由执行部门依法按程序快速执行。
- 14.按照我州景区、景点分布情况，将两级法院环资审判团队、27个人民法庭、“一村一法官”进行一一对应，制定“全州景区巡回服务区域划分图”“快处机制流程图”和“人民法庭对应景区分布图”。同时，建立与文旅部门和相关行政主管部门的信息共享和通报机制，通过联席会议、发送司法建议等方式，实现矛盾纠纷的源头防范，形成“全覆盖、多领域、高效率”调处合力。
- 通过建立和完善机制，形成线上线下高效快速的涉旅矛盾纠纷解决体系“全覆盖”。游客最担心的异地解决纠纷时间长或因处理纠纷需等待和停留而影响行程等难题迎刃而解。

我州法院建立的涉旅纠纷快处工作机制，来州游客可以通过哪些渠道解决纠纷？

- 1.全州各县(市)法院已在辖区4A以上景区，公示了人民法院诉讼服务热线和联系法官，并设立了涉旅纠纷调解中心或调解工作站(点)等，其余3A景区，也按照全覆盖工作要求，以“一景区一法官”的形式对外公示了法官联系方式，旅客如遇纠纷，可在第一时间拨打公示电

- 话，寻求法律帮助。
- 2.通过线上诉讼服务解决纠纷，游客关注“人民法院在线服务平台”，即可实现在线受理、在线调解、在线庭审、在线送达等信息化服务，全过程通过线上处理。
- 3.线下可通过设立在景区的涉旅诉讼中心、服务站(点)等，按照就

近就地原则，人民法院将联合相关部门，多元化化解矛盾纠纷，及时解决。

对游客提出的矛盾纠纷最快在1个工作日内完成，形成高效快速的涉旅矛盾纠纷解决方式，既不耽误游客行程，又快速妥善解决游客遇到的难题。



甘孜发布